**附件2**

**石河子大学**2020-2021学年寒假**学生**安全承诺书

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，构建和谐安全校园，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安全，本着对学校负责，对自己负责的态度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一、在2020-2021学年的寒假期间，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、地区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不做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行为；

二、在2020-2021学年寒假离校期间，牢固树立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“健康安全第一”的指导思想，主动学习疫情防控和安全知识；

三、在2020-2021学年寒假离校期间，尽可能不跨省流动，不出境，做好自身防护和安全出行，有特殊情况及时履行请假手续，并主动告知家长、导师；

四、在2020-2021学年寒假离校期间，严格遵守公共场所佩戴口罩、不聚集、不聚餐，勤洗手，保持1米以上安全距离等常规要求，保持每日“战疫情”系统健康打卡；

五、在2020-2021学年寒假离校期间，主动防范网络电信诈骗，不赌博，不组织或参加任何形式的非法活动和集会；

六、在2020-2021学年寒假离校期间，不登录非法网站，不使用任何“小众”软件，不转载、传播不明网络信息，不信谣、不传谣；

七、履行请假手续的学生安全返乡或到达探亲、旅行目的地后，主动和辅导员老师、导师联系，自觉完成辅导员、班主任或导师布置的社会实践等任务；

八、按时返校，学校在放假前后原则上不受理请假申请，无故提前离校或推迟返校的学生按《石河子大学学生手册》或《石河子大学研究生手册》相关管理规定处理；离校学生寒假期间的一切安全责任由本人及家长承担。

九、2020-2021学年的寒假留校同学还要做到：

1.服从学校管理，保持宿舍正常秩序，按时作息；

2.不使用大功率电器，离开宿舍时，关好门窗，切断电源；

3.不饮酒滋事、不参与群体性事件、不留宿外人；

4.不在外留宿，不晚归，不夜不归宿。

如有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意接受校规校纪处分。如因个人行为造成疫情风险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时间： 年 月 日 承诺人签名：